中国民用航空局



CAAC 适 航 指 令

AIRWORTHINESS DIRECTIVE

本指令根据中国民用航空规章《民用航空器适航指令规定》(CCAR-39)颁发,内容涉及飞行安全,是强制性措施。如不按规定完成,有关航空器将不再适航。

编号: CAD2018-MULT-52

修正案号: 39-9520

一. 标题: 主旋翼驱动-主减速器磁堵-更换

二. 适用范围:

本指令适用于 Airbus Helicopters(AH)公司(原 Eurocopter、Eurocopter France、Aerospatiale)所有生产序列号的 SA 365 N、SA 365 N1、AS 365 N2、AS 365 N3、EC155 B 和 EC155 B1 型直升机,已在生产线上执行过相应机型改装 mod 0763B19 或 0763C96 的直升机除外。

三. 参考文件:

- 1. EASA AD 2018-0176(2018年8月21日颁发)
- 2. AH ASB AS365-63.00.23 初版(2018年7月11日发布)
- 3. AH ASB AS365-63.00.22 初版(2018年7月11日发布)
- 4. AH ASB EC155-63A017 初版(2018年7月11日发布) 使用上述参考文件"2."、"3."和"4."的后续批准版本用来符合 本指令的要求也可接受。

四. 原因、措施和规定

1.原因

本指令的颁发是基于一起 EC225 型直升机事故。AH 公司将后续的调查扩展到 SA 365、AS 365 和 EC155 型直升机主减速器的设计上。随后,CAAC 发布了适用于 SA 365 和 AS 365 型直升机的

CAD2017-MULT-32R3 (对应 EASA AD 2017-0116R2) 和适用于 EC155 型直升机的 CAD2018-E155-01 (对应 EASA AD 2018-0052),要求根据调查结果采取预防措施。

经 过 进 一 步 的 调 查 确 定 , 除 CAD2017-MULT-32R3 和 CAD2018-E155-01 中引入的保护措施外,还需通过更换现有安装在泵 进口上的磁屑探测器,进一步提高主减速器润滑系统的探测能力。

据此,AH公司通过发布紧急服务通告(ASB)引入了适用于现役直升机的改装 0763B19 和 763C96。

基于上述原因,本指令要求用改进的部件(非电磁堵)更换受影响的部件(电磁堵或非电磁堵)。

本指令是临时措施,可能会有进一步的适航指令措施。

2.措施和符合性时间

按照 EASA AD 2018-0176(2018 年 8 月 21 日颁发)中"Definitions"和 "Required Action(s) and Compliance Time(s)"章的内容执行。

3.其他规定 无。

4.等效替代

- (1) 完成本适航指令可采取能保证安全的等效替代方法或调整完成的时间,但必须得到适航审定部门的批准。
- (2) 在使用任何经批准的等效替代方法之前,通知有关飞行标准部门的主管监察员。
- 五. 生效日期: 2018 年 09 月 04 日
- 六. 颁发日期: 2018 年 08 月 29 日
- 七. 联系人: 陈彦合 中国民用航空沈阳航空器适航审定中心 024-88295072